

证券代码: 002169 证券简称: 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 2022013

债券代码: 112752 债券简称: 18 智光 01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8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永喜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8人,实际出席会议8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进行规范运作,并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邵希娟女士、张德仁先生、彭说龙先生、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潘文中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的相关报



告。

三、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为积极回报股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1 年末总股本 787,791,994 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已回购股份 17,960,593 股,即 769,831,40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6,983,140.1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次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 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 应调整。

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预案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 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 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 情况专项报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控股公司广州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拟为广州粤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综合能源服务;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广州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企业出租办公场地。公司对上述拟发生的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关联董事郑晓军、李永喜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为了落实公司发展战略,确保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经营计划,公司及其控股子(孙)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本数),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前述授信总额度内,公司、控股子(孙)公司可以视盈利和偿债能力情况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申请,且最终以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国内(际)信用证、保函、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保理、贸易融资、供应链融资、票据池、融资租赁、项目贷款及固定资产贷款等。授信有效期内,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授权范围内循环使用。

为解决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 3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需要担保事宜,在授信额度内,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将互相提供担保。提供抵押或质押担保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自有的土地使用权、房产、机器设备、存货、知识产权等。如担保协议签订后的有效期超过上述担保有效期,但贷款未到期,则担保有效期顺延至贷款到期或担保合同到期。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授信额度和担保额



度范围内决定相关事宜,办理上述授信项下的具体业务及担保手续,包括且不限 于签署相关业务的具体合同、协议等相关事项。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2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子、孙公司拟使用余额不超过 6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且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风险投资品种,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薪酬的确认及 2022 年薪酬方案》

董事李永喜、郑晓军、芮冬阳、吴文忠、曹承锋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5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津贴的确认及 2022 年独立 董事薪津贴方案》

独立董事张德仁先生、独立董事邵希娟女士、独立董事彭说龙先生均回避表决。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3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 了有效的内部控制,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



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十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该所 2021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严谨敬业、认真履行职责,出色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董事会拟继续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 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同行业报酬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确 定有关报酬事项。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智光研究院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基于"分享"的经营管理理念,通过积极探索内部创业机制,充分调动团队的创业、创新精神,加速技术创新和产业化,为公司全体股东创造更大价值之目的,董事会拟同意将全资子公司智光研究院(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光研究院")60%的股权(对应3,000万元注册资本,其中已实缴部分600万元)以支付对价649.77万元转让给广州哈达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交割完成后公司持有智光研究院40%股权,智光研究院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

本次交易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根据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22]第 A0248 号),智光研究院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确定为 1,082.95 万元。双方协商,拟以智光研究院基准日评估值人民币 1,082.95 万元为对价,实施本次股权转让。

同意 7 票, 芮冬阳先生回避表决,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转让智光研究院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了《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姜新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建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姜新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本议案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 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提交的有关议案。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八、备查文件

- (一)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